

正本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承辦人：李靜宜
電話：037-559558
傳真：037-361003
電子郵件：mlh260@ems.miaoli.gov.tw

300
新竹市北大路307號15樓之4

受文者：新竹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2月28日
發文字號：府財產字第1100248970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府標售坐落於本縣頭份市六合段1531地號等20筆（計13標）國、縣有非公用土地公告1份，惠請公告並轉達所屬周知，請查照。

正本：苗栗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新竹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新竹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台中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台中市大台中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苗栗縣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新竹縣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新竹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台中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苗栗縣地政士公會、新竹縣地政士公會、新竹市地政士公會、台中市地政士公會、台中市大台中地政士公會、苗栗縣建築師公會、新竹縣建築師公會、新竹市建築師公會、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民權中心、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豐原中心、苗栗縣政府稅務局、本縣各鄉鎮市公所、常用金融機構、大湖地區農會、苗栗縣南龍區漁會、通苑區漁會、本縣各地政事務所、本縣各戶政事務所、本府行政處

副本：本府財政處(含附件)



縣長 徐耀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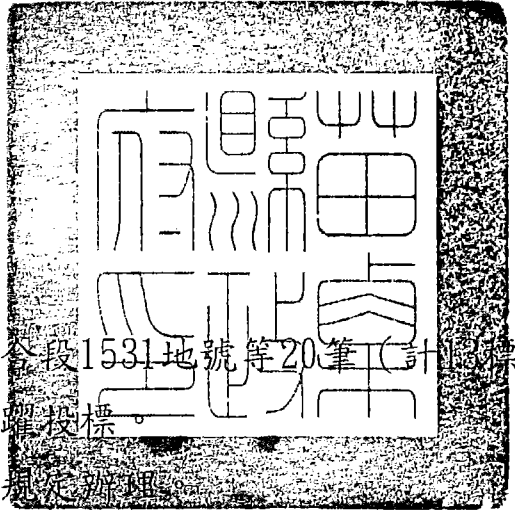
新竹市建築師公會
收 111年1月3日
文 第 000 | 號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苗栗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2月22日
發文字號：府財產字第1100245277號
附件：如說明八



主旨：公告標售坐落於本縣頭份市六合段1531地號等20筆（計）
）國、縣有非公用土地，請踴躍投標。

依據：苗栗縣縣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 一、投標方式：以郵遞方式投標，自公告之日起至開標時間前1日下午5時前，將投標單及保證金票據密封寄達本府指定之【36049苗栗中苗郵局第26號信箱】（投標人請自行估計寄達時間）逾時寄達者，不予受理，原件退還。
- 二、投標截止時間：111年1月24日（星期一）下午5時前，寄達【36049苗栗中苗郵局第26號信箱】。
- 三、開標時間：111年1月25日（星期二）上午10時。
- 四、開標地點：本府第一辦公大樓6樓財政處會議室。
- 五、付款方式：得標人應按投標須知於規定期限內繳清價款。
- 六、本公告所標示之不動產一律照現狀辦理標售，本府不負責點交。投標人或優先承購人，應逕赴現場勘查清楚，其界址以地政機關地籍圖為主，得否建築使用，應請自行依建築法規評估。土地上下如有既成巷道、農作物、溝渠、管線、電桿、貨櫃、占建物等，或其他占用情形者，標售後概由得標人自行負責處理，本府不負任何責任，得標人不得以處理困難或不能處理要求延期繳款或退款。
- 七、開標日如遇颱風或其他突發事故停止上班，則順延至恢復上班第一個上班日上午10時同地點開標，倘開標地點如有異動

裝

訂

線



將另行公告通知。

- 八、標售不動產標示、底價及應繳納之保證金，如公告附頁，有意者，請逕上本府財政處網站—標售專區（網址：https://www.miaoli.gov.tw/finance/News.aspx?n=479&sm_s=9534）查詢。

縣長徐耀昌



苗栗縣政府標售縣有土地公告 - 附頁- 第一頁, 共一頁

標號	土地標示							土地底價		投標保證金(元)	使用分區或土地使用類別	備註
	鄉鎮	段	小段	地號	面積(m ²)	權利範圍	建蔽率/容積率(%)	單價(元/m ²)	總價(元)			
1	頭份市	六合段		1531	6,881.38	全部	60/180	3,000	51,438,690	5,144,000	山坡地保育區/ 特定目的事業用地	1. 備註② 2. 得標者使用該土地時, 應依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及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執行要點相關規定辦理
				1573	10,264.85	全部						
2	頭份市	廣興段		428	137.14	全部	60/240	22,040	12,302,948	1,231,000	鄉村區/ 乙種建築用地	備註②
				430	338.01	全部						
				432	22.15	全部						
				433	60.91	全部						
3	大湖鄉	大湖段		2124	750.00	全部	40/120	2,800	2,100,000	210,000	山坡地保育區/ 丙種建築用地	備註②
4	後龍鎮	龍北段		119-14	113.00	全部	60/200	25,650	2,898,450	290,000	住宅區	備註②
5	竹南鎮	大同段		679	3,434.06	全部	60/360	100,700	345,809,842	34,581,000	科技商務專用區	備註②
6	苗栗市	恭敬段		453	374.00	全部	60/200	29,000	10,846,000	1,085,000	住宅區	備註②
7	後龍鎮	龍西段		34-8	214.00	全部	60/200	23,750	5,082,500	509,000	住宅區	備註②
8	頭份市	雙喜段		6	9,739.15	全部	40/120	12,000	116,869,800	11,687,000	山坡地保育區/ 丙種建築用地	備註②、③
9	頭份市	雙喜段		15	14,586.09	全部	40/120	12,000	175,033,080	17,504,000	山坡地保育區/ 丙種建築用地	備註②、③
10	竹南鎮	鹽館前段	山子坪小段	21	1,140.00	全部	70/210	35,000	39,900,000	3,990,000	甲種工業區	備註②
11	竹南鎮	鹽館前段	山子坪小段	57	1,912.00	全部	70/210	30,000	70,560,000	7,056,000	甲種工業區	備註②
				57-2	440.00	全部						
12	頭份市	和平段		165	87.09	全部	80/380	132,930	15,750,876	1,576,000	商業區	1. 備註② 2. 本標號內和平段164-1、166地號等2筆土地係中華民國所有, 前經財政部國有財產署中區分署苗栗辦事處函請本府配合毗鄰國有土地併同辦理標售
				164-1	0.34	全部 (國有地)						
				166	31.06	全部 (國有地)						
13	苗栗市	文山段		786	1,355.00	全部	60/200	33,000	44,715,000	4,472,000	住宅區	備註②
備註	<p>① 開標時間、地點：111年1月25日(星期二)上午10時整, 於本府第一辦公大樓6樓財政處會議室。</p> <p>② 本公告所標示土地、界址一律以地政機關登記簿及地籍圖為準, 按現狀標售, 本府不辦理點交, 不鑑界, 投標人請於投標前趕赴現場查看, 如有地上物, 相關騰空拆遷補償事宜, 概由得標人自行協調處理, 不得向本府要求任何補償, 得否申請建築線請自行查明。</p> <p>③ 得標人應參酌內政部營建署96年2月14日營署綜字第0962901881號函及103年2月7日營署綜字第1030004447號函釋辦理, 詳洽苗栗縣政府工商發展處產業發展科江先生, 聯絡電話037-559915。</p> <p>④ 公告刊登事項如有錯誤, 以標售機關公告為準, 其他事項詳見投標須知。</p>											